

#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日  
發文字號：橋檢景 呂 115 偵 9536 字第 01031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告訴人盧國倉告訴 MUHAMMAD EHKAL  
SETIAWAK 詐欺等案起訴書正本 1 份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60 條

公告事項：

本署 115 年度偵字第 9536 號詐欺等案，應受送達人即被告 MUHAMMAD EHKAL SETIAWAK 所在不明。起訴書正本，應予公示送達。

一、前項送達自公告之日起，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二、前項文件，應受送達人可向本署紀錄科呂股領取。

三、本件承辦人：呂股書記官呂玉苓，(07)6131765 轉 3437。

呂股書記官呂玉苓

